

# 貳拾叁、毒品防制

## 一、綜合規劃業務

### (一)召開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

1. 本府比照行政院毒防會報之模式，設置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委員 25 人，由市長擔任召集人，項下設有五大組別，依各局處業務落實執行前端預防、中端緝毒、後端醫療戒治輔導工作，統合府內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及勞工局等跨局處，及府外業務相關之地檢署、少年及家事法院、學者、專家、民間團體，並增加宗教團體代表，共同協助統籌規劃擬定毒品防制策略，發揮政府及民間整體力量貫徹執行。

2. 112 年截至 6 月計召開 1 次毒品防制會報。

### (二)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推動毒品防制工作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是以「人」為中心，追緝毒品源頭，以「量」為目標，消弭毒品存在，政策方針為降低毒品需求抑制毒品供給。行政院已函頒修正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二期 110 至 113 年)，以三減新策略(減少供給、需求、傷害)，斷絕毒三流(掌握物流、人流、金流)，以達到三降(降低初犯、降低再犯，降低致死數)為目標；本府毒防局配合修正重點發展毒防政策，統合研考各科推動毒品防制工作之業務績效。

### (三)召開本府跨局處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1. 擬定規劃高雄市反毒策略及工作方針與目標，依毒品議題邀集市府相關局處研議探討，整合協調跨局處業務，強化毒防網絡合作效能。

2. 112 年截至 6 月計召開 1 次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 (四)推動高雄市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31 條之 1 授權訂定「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所謂「特定營業場所」係指實際從事視聽歌唱、舞廳、酒吧、酒家、夜店、住宿、電子遊戲場或資訊休閒業務之場所，且曾遭查獲有人在內施用或持有毒品，而場所人員又未事先向警察機關通報者；自遭查獲翌日起算列管 3 年，列管期間應依法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2. 本府毒防局依據警察局查緝清查表及相關事證辦理特定營業場所列管，高雄市統計截至 112 年 6 月家數為 83 家(住宿 64 家、視聽歌唱 13 家、酒吧 2 家、資訊休閒 2 家、電子遊戲場 2 家)，令限期改善 32 家、裁罰 7 家。

3. 本府毒防局為強化未列管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落實毒品防制措施、善盡場所管理責任，全面啟動輔導訪查，以營造安全健康的

4. 休閒娛樂場所。112年截至6月輔導訪查共180家(住宿90家、電子遊戲場31家、視聽歌唱24家、資訊休閒7家、舞廳3家、夜店3家、酒吧13家及酒家9家)。
  5. 訂定「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辦理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從業人員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鼓勵措施」，以鼓勵業者踴躍派員參加毒防局辦理之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提升從業人員防毒知能，落實主動通報機制，鼓勵加入警察局友善通報網，以強化場所毒防管理責任。藉由鼓勵措施的執行，有效發揮毒防教育訓練實質內涵，使場所落實毒品防制措施，善盡管理責任，場所主動通報數呈現逐年上升趨勢，108年至112年截至6月列管場所主動通報數由0家上升至18家，非列管場所主動通報數由0家上升至38家，逐漸展現出執行成效。
  6. 評估列管之特定營業場所業者執行毒防措施情形，視需求邀集警察局、經發局或觀光局等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並配合警察局聯合稽查，112年截至6月共計辦理5場次，稽查40家次。
- (五)全國首創「科技智慧毒防」，運用AI大數據提升毒防施政及輔導效能
1. 高雄市打造智慧城市，以創新科技、數位治理，達到更高效能政府為目標，本府毒防局發展「科技智慧毒防」做為有關治安、社安等施政的重要一環。
  2. 本府毒防局建置AI大數據「科技智慧毒防」系統，整合數據來源，透過監測圖報表自動化，滾動調整毒防政策，透過AI雷達圖分析個案風險因子及保護因子趨勢與數值變化，動態調整輔導處遇內容，結合數位科技提升輔導效能，並強化毒防網、治安網、社安網之連結合作，以達「預防初犯、降低再犯」之雙重目標。
  3. 於111年以法務部毒防基金全額補助1,881萬4千元執行「高雄市毒品防制網絡大數據專案實施計畫」，並於112年再獲法務部核定補助1,573萬3千元。

## 二、研究預防業務

### (一)全國首創社區及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

本府毒防局結合高雄市社區藥局、診所、衛生所及里辦公處設置毒品防制關懷站，近便性提供市民宣導、諮詢、關懷、轉介一站式服務，截至112年6月共建置718站(包括166家藥局、22家診所、38區衛生所及492里辦公處)，發揮社區互助精神，讓反毒零距離，未來持續深化擴點全市38行政區890里辦公處，建構區區里里有站，擴大預防及輔導涵蓋面，提升毒品防制成效。

### (二)強化前端預防，建構綿密毒防網，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

以社區、校園、企業職場、宗教、商圈及多元族群六大創新整合毒品防制網絡，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公私協力建構綿密毒防網，以多元、生活化型態反毒預防宣導，提升市民識毒、拒

毒、防毒普及率。112年截至6月實體宣導119場次/58,148人，網路宣導1,504場次/174,535人次，相關宣導成果如下：

1. 社區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47場次、6,376人參與。

- (1) 推動「前進社區」專案計畫，並培訓百位專業藥師深入社區宣講，同時結合大旗美、偏鄉及藥癮個案熱點區社區發展協會及文化健康站，強化毒防宣導衛教，提升市民毒防知能普及率。
- (2) 結合高雄市林園慢速壘球協會、高雄市林園網球協會、高雄市婦女健康關懷協會合作辦理球類比賽、健行活動等反毒宣導活動，於健康休閒活動融入反毒宣導，建立民眾正確毒防知能，遠離毒品。
- (3) 結合本府運發局「2023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活動辦理毒品防制設攤宣導，一起響應「反毒、拒毒新運動」。
- (4) 與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合作舉辦「解癮-解開毒品上癮的真相」反毒教育特展，透過沉浸式體驗設計，搭配實境解謎遊戲「記憶特務」，讓民眾寓教於樂了解「毒品成癮」議題。

2. 校園宣導：針對高雄市大專院校、高中職以下學校辦理反毒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24場次、13,051人參與。

- (1) 響應626國際反毒日，與兆豐銀行文教基金會攜手合作，邀請紙風車劇團至鳳山區鳳翔國中演出《拯救浮士德》反毒戲劇，建立青少年學子正確反毒觀念。
- (2) 結合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會長協會辦理「校際寫生比賽暨嘉年華會」活動，透過反毒闖關遊戲強化親子毒品防制知能與家庭教育，增進親子溝通與關愛。
- (3) 結合高雄市創新國際同濟會於復興國小辦理反毒反暴力宣導活動，向同學宣導新興毒品樣態及危害。
- (4) 結合高雄市社福慈善總會辦理反毒繪畫比賽，以「反毒教育」為主題，建立兒少正確反毒知識並培養正向紓壓管道，遠離毒品。
- (5) 結合本府教育局112年度兒童節系列活動「野餐闖關嘉年華」、「溫馨家庭，攜手同行」親子闖關活動辦理反毒宣導，以趣味闖關遊戲，寓教於樂，提升親子防毒知能。

3. 企業職場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5場次、16,700人參與。

- (1) 為營造友善勞工環境，強化職場反毒教育，結合本府勞工局「兄弟姐妹動起來，青春健康移步走」設攤活動、本府海洋局外籍船員義診義剪關懷活動-“粽”情“粽”意“海”好有你反毒宣導辦理毒品防制宣導活動，提供4國語言(印尼、越南、泰語、英語)宣導單張，消弭因語言隔閡而造成的宣導斷層。

- (2)結合中鋼工會 112 年度親子健行活動辦理反毒闖關親子遊戲，強化職場及家庭防毒知能，於寓教於樂提升毒防知能。
- (3)結合中華民國足球協會「2023 台灣運彩國際男子足球積分邀請賽」，向與會外籍移工朋友宣導毒品危害、求助管道等毒防知能，提升移工朋友反毒意識。
4. 宗教宣導：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21 場次、12,874 人參與。
- (1)連結寺廟、教會、一貫道、佛光山等宗教團體或宮廟陣頭、教徒等進行毒品防制宣導。
- (2)結合高雄內門宋江陣嘉年華會、神農文化全國聯誼秋祭大典、祈福繞境及教會反毒晚會等宗教活動，進行毒品防制宣導，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
5. 商圈宣導：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5 場次、4,487 人參與。
- 配合地方特色活動-「六龜觀光藝文季暨踏尋山城農遊趣」、「杉林農特產品行銷暨農村藝術展活動」、「112 年大社棗三寶玉兔逍遙遊」、「2023 岡山籃簾會」、「2023 高雄鳳荔季」，設攤進行毒防宣導，強化毒品危害知能。
6. 多元族群宣導：對原住民、新住民、客家人等不同族群辦理毒品防制宣導，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6 場次、2,691 人參與。
- (1)結合高雄市新移民社會發展協會與高雄市新住民生活職能關懷協會辦理新住民反毒宣導，邀請中國、印尼、泰國、越南等國家的新住民及新二代共同響應「反毒、拒毒新運動」，提升多元族群反毒知能。
- (2)結合尋找美濃寶盒系列活動「雙語互動特展」及「野餐小日子」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結合假日親子活動，推廣防毒議題。
- (3)結合「好客迎端午·包粽齊飄香」活動，透過親子手作活動及互動性遊戲進行毒品防制宣導，一同響應「反毒、拒毒新運動」，培養正確毒品防制觀念，提升市民反毒知能。
7. 公部門(含軍方)宣導：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11 場次、1,969 人參與。
- 為強化反毒作為，普及全民反毒意識，並為確實提升國軍對識毒、拒毒之觀念，辦理國軍毒品防制教育宣導，提升國軍官兵防毒知能，並與海軍司令部合作 112 年國軍風紀專案巡迴宣教設置「毒品防制宣導區」3 場次。
- (三)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
1. 為提升府內同仁防毒知能，結合高雄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班」與「毒品防制宣導研習班」，112 年截至 6 月計辦理 2 場次、71 人參訓。
2. 本府毒防局與高雄市藥師公會、第一藥師公會合辦「毒品防制巡迴講座宣導講師服務合作暨培育計畫」，借重藥師專業，培訓 120 位毒品防制宣導專業講師，投入各場域宣講。
- (四)名人擔任反毒大使強化反毒影響力

為擴大「反毒、拒毒新運動」宣導涵蓋面及效應，本府毒防局邀請「世界球后」戴資穎及「醫療奉獻獎」杜元坤院長擔任反毒大使，透過名人社會影響力，強化反毒宣導效應。

#### (五)強化毒品防制媒體行銷宣導

1. 於自媒體平台(官網、臉書、YouTube、IG)及網路新興媒體，進行毒防局業務宣導。統計截至112年6月本府毒防局臉書按讚數25,292次、追蹤數25,690次。
2. 製作「識毒懶人包」置放於毒防局官網，提供毒品危害相關防制知能，112年截至6月官網瀏覽計124,763人次。
3. 為強化民眾了解本府毒防局業務工作，於媒體刊登毒防局藥癮者婦幼醫療服務、全國首創科技智慧毒防及CARES多元輔導服務等。
4. 本府毒防局與教育局合作印製「拒毒八招反毒帆布條」，張掛於大寮國小圍牆，提升學童防毒知能，共創無毒校園環境。

#### (六)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

1. 擴大招募毒品防制局志工：截至112年6月志工計有135人，另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67人。
2. 首創「榮譽輔佐志工」：110年結合本府毒品防制網絡局處等志工擔任榮譽輔佐志工，提供藥癮個案7大跨域(就業、醫療、社福及家庭支持、宗教、教育、校園外及多元服務)之一對一關懷輔導服務，以降低個案失聯及提升追蹤輔導成效，共培訓98位榮譽輔佐志工，配合個管員投入陪伴藥癮個案服務。

### 三、輔導處遇業務

#### (一)個案輔導處遇

##### 1. 藥癮者追蹤輔導

(1)統計截至112年6月輔導藥癮個案累計總數3,866人次(在案數2,771人)，其中男性3,261人次(84.35%)，女性605人次(15.65%)，以男性為多。以年齡區分，40歲至49歲1,372人次(35.49%)最多，30歲至39歲964人次(24.94%)次之，50歲至59歲670人次(17.33%)位居第三。

(2)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全人整體性服務，由個管員提供藥癮個案情緒支持、心理諮商、保護扶助、法律諮詢、醫療戒治、社會福利與就業資源轉介等服務，112年截至6月累計追蹤輔導訪視服務24,814次，其中電訪18,001人次(72.54%)、家訪3,068人次(12.36%)、面談1,925人次(7.76%)及其他訪視1,820人次(7.33%)，電訪比例佔多數。

(3)依藥癮個案需求評估轉介相關網絡單位及民間單位，112年截至6月轉介服務244人次，包含轉介醫療戒治23人次、保

護扶助 13 人次、就業輔導 84 人次、心理諮商 37 人次及其他民間社福 87 人次。

(4)協助轉介戒毒中心：本府毒防局長期與晨曦會、沐恩之家等單位密切合作，評估藥癮個案需求協助轉介，提供免費收容安置各級毒品個案進行戒毒。

2. 24 小時免付費毒防諮詢專線 (0800-770-885)

(1)提供民眾、藥癮個案及家屬戒毒資訊與資源諮詢，112 年截至 6 月受理 226 通，其中個案與家屬來電總通數 (含來電諮詢三、四級講習人數) 177 通，占總通數 78.32%。

(2)112 年截至 6 月依諮詢問題面向服務計 226 項次，其中電話諮詢主要以「其他」項次(含親子關係及危機處理等)77 項次，占 34.07% 最多，其次為「找主責個管員」50 項次(占 22.12%)，另「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為 27 項次(占 11.95%)。

(二)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多元課程

1.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11 條之 1 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採多元方式辦理，並針對初犯與再犯受裁罰者規劃不同適性課程，112 年截至 6 月計 358 人次接受講習。

2. 初犯者毒品危害防制課程

(1)提供初犯受裁罰者法令、毒品危害與戒治和愛滋病防治等課程內容，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263 人次。

(2)執行業務上發現，藥癮個案混用毒品情況日增，鑑於施用毒品原因以紓壓及無聊為主，針對混用毒品的危害性加強宣導，並強化因應生活壓力之技巧及時間管理。

3. 預防再犯團體

(1)針對裁罰 2 次以上者，安排參加「預防再犯團體」，透過紓壓、運動等課程，催化受處分人改變戒毒動機，協助建立健康新生活模式，避免其再犯，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95 人次。

(2)評估該團體課程有助於提升受講習者自我覺察能力、用藥對情緒與自身危害性及維持正當生活之重要性。

4. 新心小站

(1)針對初犯且有情緒困擾者，安排至「新心小站」接受諮詢，提升壓力處理能力，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67 人次。

(2)經由輔導人員個別輔導後，學員表示能覺察自己施用毒品的原因，並促使思考是否戒毒及相關醫療資源。

5. 宗教心靈輔導

以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為平台，安排宗教心靈輔導課程，

透過宗教教誨及心靈支持，引發改變及戒癮動機，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12 場次/358 人次。

### (三)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

1. 創新成立「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支持藥癮更生人自發組成自助團體，陪伴有相同經歷藥癮個案，以激勵其戒癮決心。107 年至 112 年截至 6 月成功培訓 44 位結訓學員。
2. 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初階課程計 6 場次/43 人次參加、進階 6 場次/46 人次參加。
3. 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支持團體及活動，配合節慶辦理主題活動並邀請其他有意願參與之個案或家屬參加計 2 場次/19 人次參加。

### (四)「愛與陪伴」家庭社區支持團體

1. 提供藥癮困擾者及家屬情緒抒發和心理支持管道，以開放、友善、去標籤化、接納方式，定時定點辦理社區支持團體，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鳳山區「愛與陪伴」計 25 場次/189 人次參與；辦理路竹區「愛與陪伴」計 12 場次/40 人次參與；辦理前金區「愛與陪伴」計 5 場次/45 人次參與。
2. 透過團體領導者引導成員重新省思個人身心問題，改善家庭關係及功能，運用團體營造友善對話環境，促進良善溝通互動模式，提升藥癮個案持續改變之續航力。

### (五)強化司法、醫療合作多元輔導處遇方案

1. 全國首創司法、毒防、醫療金三角合作緩起訴本土化多元處遇計畫，首創「本土化多元處遇」分工模式，由地檢署進行司法分流處分，醫院提供戒癮治療及本府毒防局提供社區輔導處遇(心理支持，就業媒合、心理諮商、社會救助等服務)，於 110 年獲衛福部反毒有功民間團體獎。112 年截至 6 月累計服務檢察系統(偵查階段提前介入之貫穿式保護、緩起訴、緩刑)個案總數為 1,496 案，其中持續列管數 1,232 案。
2. 設立「司法處遇藥癮個案關懷服務據點」，由本府毒防局個管員進駐橋頭地方檢察署提供緩起訴藥癮者一站式戒毒零距離便民服務，提供個案心理支持並評估其需求連結就業、醫療及社會福利等資源服務，112 年截至 6 月共計 6 場次、144 人次受益。
3. 與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強化司法合作採認毒防局社區處遇時數，由地檢署安排緩起訴個案參加「愛與陪伴」社區支持團體，採認納入緩起訴個案「社區處遇」時數，以降低遭撤銷緩起訴比率，112 年截至 6 月共計轉介 21 人。
4. 為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之戒毒策略，本府於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建置「高雄市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試辦計畫」，發展高雄市多元藥癮治療模式、建立轉診與分流處遇機制及佈建藥癮醫療服務資源，透過跨局處及跨專業整合在地醫療、心理、社工專業機構，提供可近性之藥癮醫療服務(如藥癮特別門診)，112 年截至 6 月計轉介 11 案。

5. 結合衛生福利部推動「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暨品質提升計畫」，由醫療機構進入監所提供整合性成癮醫療服務，高雄市由旗山醫院(負責高雄第二監獄)及國軍高雄總醫院承接(負責高雄女子監獄)，並與本府毒防局共同執行出監後列管追蹤輔導，112年截至6月計轉介5人。

(六)強化貫穿式保護及再犯防止推進計畫

1. 辦理出監前轉銜輔導：結合高雄監獄、高雄第二監獄、高雄戒治所、高雄女子監獄、高雄女子勒戒所等5家矯正機關，個管員主動於藥癮個案出監前1個月入監(或矯正機關)銜接輔導，提前與個案建立信任輔導關係，評估個案需求及提供社會福利、就業媒合、醫療戒治等相關資源，俾利出監後續提供關懷輔導。112年截至6月共計辦理個別輔導服務21場次/264人次，團體輔導服務53場次/2,361人次，懇親會5場/583人次。
2. 推行中央「施用毒品者再犯防止推進計畫」，本府毒防局對於警察局、地檢署及最高軍事法院檢察署轉介毒防局之個案進行開案評估及追蹤輔導，及早銜接輔導藥癮個案，112年截至6月受理83案。
3. 與少年與家事法院、明陽中學建置出矯正機關前銜接輔導機制，強化「貫穿式保護」，以降低再犯：
  - (1)提前進入明陽中學推動「從心 SAY NO~司法少年再犯防止推進方案」，建立貫穿式保護機制，112年截至6月辦理9場次、93人次。
  - (2)結合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推動「高雄市施用毒品司法繫屬少年服務方案」，辦理司法少年毒品危害防制講習及補助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門診醫療自付費用。112年截至6月辦理毒品危害防制講習計4場次、80人次；提供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申請自付醫療費用補助計7人，補助金額1,650元。

(七)藥癮戒治醫療補助全國唯一加碼

結合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長庚醫院、凱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旗山醫院、義大醫院、慈惠醫院及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等8家醫院，提供藥癮個案住院戒癮醫療補助每人每年最高補助25,000元，提高戒癮動機，減輕醫療負擔。112年截至6月計7人次、補助金額計95,574元。

(八)全國首創藥癮婦幼輔導專組及生育保健醫療補助

1. 對女性藥癮者從生育保健、母嬰照護、藥癮治療3面向積極協助，全國唯一醫療補助項目含產檢、高層次超音波、早產風險篩檢、生育調節、新生兒篩檢、診斷性評估、醫療雜項等，及早給予婦幼醫療資源連結，維護藥癮者及下一代健康。112年截至6月計補助1人次。



2. 全國首創設置「女性藥癮者關懷輔導專組」，以 CARES(個別化量身服務、提升暖心關注、強化轉介協助、延伸照顧服務、補助扶助)全人服務理念輔導，並每月入監(或矯正機關)銜接輔導，協助女性藥癮者脫離毒害。
  3. 辦理「女性藥癮者支持性團體」方案，透過專業領導者代領團體活動及辦理自助活動提升女性藥癮者全人照顧服務理念，進而強化家庭與社會支持量能，112 年截至 6 月計辦理 11 場/43 人次參與。
  4. 對育有 12 歲以下孩童之藥癮者家庭，製作藥癮者家庭健康育兒包，提供兒少日常用品及相關育兒資源，提升藥癮者育兒知能及親職功能，減少兒虐及疏忽事件之發生，112 年截至 6 月發送 44 份育兒包。
  5. 建置「高雄市藥癮孕產婦及藥癮新生兒服務轉介流程」：由本府毒防局擔任業務聯繫窗口，網絡單位依專業權責提供即時關懷，另與地檢署及矯正機關合作推動輔導工作，針對延期發監或保外待產之懷孕收容人，經評估需求提供戒治輔導、孕產及育兒衛教、醫療及社會資源轉介等，112 年截至 6 月服務藥癮孕產婦計 19 案、藥癮者新生兒 1 案。
- (九)全國首創建置「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
- 為及早啟動兒少風險辨識與保護機制，共同維護兒少健康身心發展與安全，以跨網絡單位合作機制，由本府毒防局結合網絡局處，建立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權責分工並共案輔導：
1. 特定營業場所緝毒案本府毒防局主動介入保護 12 歲以下未成年子女專案，立即主動轉介予社會局評估開案。
  2. 本府毒防局列管個案家庭疑似對未成年子女照顧不當，由毒防局轉介社會局。
  3. 本府社會局輔導兒少個案，轉介家庭中疑似成人藥癮者予毒防局。
- (十)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方案
1. 委託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辦理「藥癮者家庭關懷輔導與支持服務方案」，建立藥癮收容人出矯正機關前之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機制，112 年截至 6 月服務 41 戶藥癮個案家庭，至矯正機關辦理活動 15 場次、283 人次；辦理家庭聯繫與支持活動及團體輔導共 7 場次、49 人次。
  2. 委託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辦理「熱點區藥癮者家庭服務資源據點暨身心靈照顧復元方案」，112 年截至 6 月服務 22 戶藥癮個案家庭，辦理反毒識能

團體 12 場、90 人次，家庭維繫活動及宣導活動 54 場、493 人次。

3. 設立「杼心園」及「慧心園」2 處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據點

(1) 為提升藥癮個案及其家庭支持系統，避免世代複製，預防及發掘涉毒家庭未成年子女成為毒品隱性人口，設立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據點，提供藥癮個案及其家屬心理支持、就業轉銜、家庭關係修復等提升家庭功能。

(2) 112 年截至 6 月杼心園提供個案服務計 66 人次，辦理團體活動 23 場、職場體驗 6 場次，合計 399 人次參加；慧心園提供個案服務計 73 人次，辦理職場體驗 4 場、團體活動 20 場次，合計 294 人次參加。

4. 藥癮者家庭日~「愛在我身邊」系列活動：為鼓勵藥癮個案與親友建立正向關係，112 年規劃辦理藥癮個案及家屬相關家庭日活動 12 場次，透過手作課程、農場體驗、知性旅遊提供家庭互動、支持機會與平台，協助藥癮個案及其家屬緩解生活壓力，並提升藥癮個案之家庭關係修復與支持，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2 場，計 40 人次參加。

(十一) 強化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三合一就業服務

為強化藥癮個案穩定經濟生活模式，使其順利復歸社會，給予釣竿而非一簣魚概念，優先培訓技能緩衝就業障礙，以三合一就業服務流程，提供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促進藥癮求職者能穩定就業；與民間團體合作長期技能培力，推動「藥癮者家庭職能體驗活動」，並與勞工局合作，強化藥癮個案之職業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

1. 與本府勞工局合作，強化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112 年截至 6 月轉介就業 84 人次。

2. 與民間團體合作長期技能培力，推動「藥癮者職場技能體驗」，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 6 場次、36 人次。

3. 委託米迦勒社會福利協會設立「藥癮者家庭社區職能培力服務據點」，辦理多元職業技能體驗活動與就業媒合並提供外展服務，推動技能培力與就業輔導，112 年截至 6 月辦理職場體驗 4 場次、團體活動 1 場次。

(十二) 藥癮個案管理服務人力專業提升

1. 服務人力

統計 112 年截至 6 月止，現職個案管理督導 9 名、個案管理員 61 名，合計 70 名，辦理藥癮個案追蹤輔導、關懷訪視、入監銜接輔導、社會復歸處遇方案等業務。

2. 提升專業知能及深度輔導

辦理專題訓練，邀請外聘專家進行專業議題講授，以利增進個管員輔導專業知能及技巧，另定期召開跨網絡局處之困難個案討論會、跨網絡個案報告及外聘專家督導會議，透過專家參與及網絡間經驗交流，提升個管員輔導技能及專業服務品質，解決困難個案因應方法及深度輔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專題訓練3場次、155人次參加；困難個案討論會1場次、32人次參加；跨網絡個案報告6場次、176人次參加；外聘專家督導會議1場次、8人次參加。

(十三)建置各項補助，並定期盤點醫療戒治、社福、就業、心理諮商及安置收容相關資源：

1. 結合高雄市9家心理諮商單位，由專業心理師提供個別或團體心理諮商輔導，有效促進藥癮者及其家屬自我肯定、修復家庭關係、因應生活壓力與問題，以利復歸社會，112年截至6月諮商輔導計126人次，補助金額252,000元。
2. 對經濟困難個案家庭提供超商卡及超市禮券購買餐食及生活用品，解決短期經濟困頓，112年截至6月發放74人次，補助金額103,600元。另提供「暖心包」及「健康育兒包」，透過日常貼心物件，關懷個案，112年截至6月計185人次。
3. 結合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簽訂合作備忘錄並發放「福氣餐券」，協助弱勢藥癮個案及其家庭短期經濟困頓溫飽需求，112年截至6月計32人次申請，補助金額44,160元。
4. 轉介財團法人高雄市毒品防制事務基金會「毒品更生人社會復歸多元支持計畫」，提供「生活費、租屋費、租屋押金及緊急扶助金」之社會扶助與急難救助，協助順利就業復歸社會，112年截至6月計44人次，補助金額165,500元。